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SEC0303
3年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943
聯絡人：曾新元
電 話：(02)77366155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高(三)字第10101202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辦法及總說明(0120233A00_ATTCH1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「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」業經本部101年6月22日臺參字第1010108444號令訂定發布施行，檢送該辦法之總說明、逐條說明及條文各乙份供參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大學法第7條第3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辦法電子檔得於本部網站/法令規章/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下載

(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NewsContent.aspx?id=1139)。

正本：各國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技職司、高教司

101/07/04
10:45:45

擬：奉 核後上網公告，文陳肉後存。

秘書侯家成

07/04

朝白名陽

許和鈞
101/07/04

秘書室